

## 关于对部分社保卡用户自动签发

### 电子社保卡的通告

根据人社部《关于开展电子社会保障卡同步申领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网信函〔2021〕20号）要求：

兹于2021年10月28日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将

对2021年5月1日至7月28日期间

申领第三代实体社保卡且未申领电子社保卡的持卡人，自动同步签发电子社保卡，并发放到“温暖淄博人社”APP、社保卡对应服务银行APP、电子社保卡支付宝小程序中。

持卡人可登录以上APP或小程序查询本人电子社保卡，并可使用电子社保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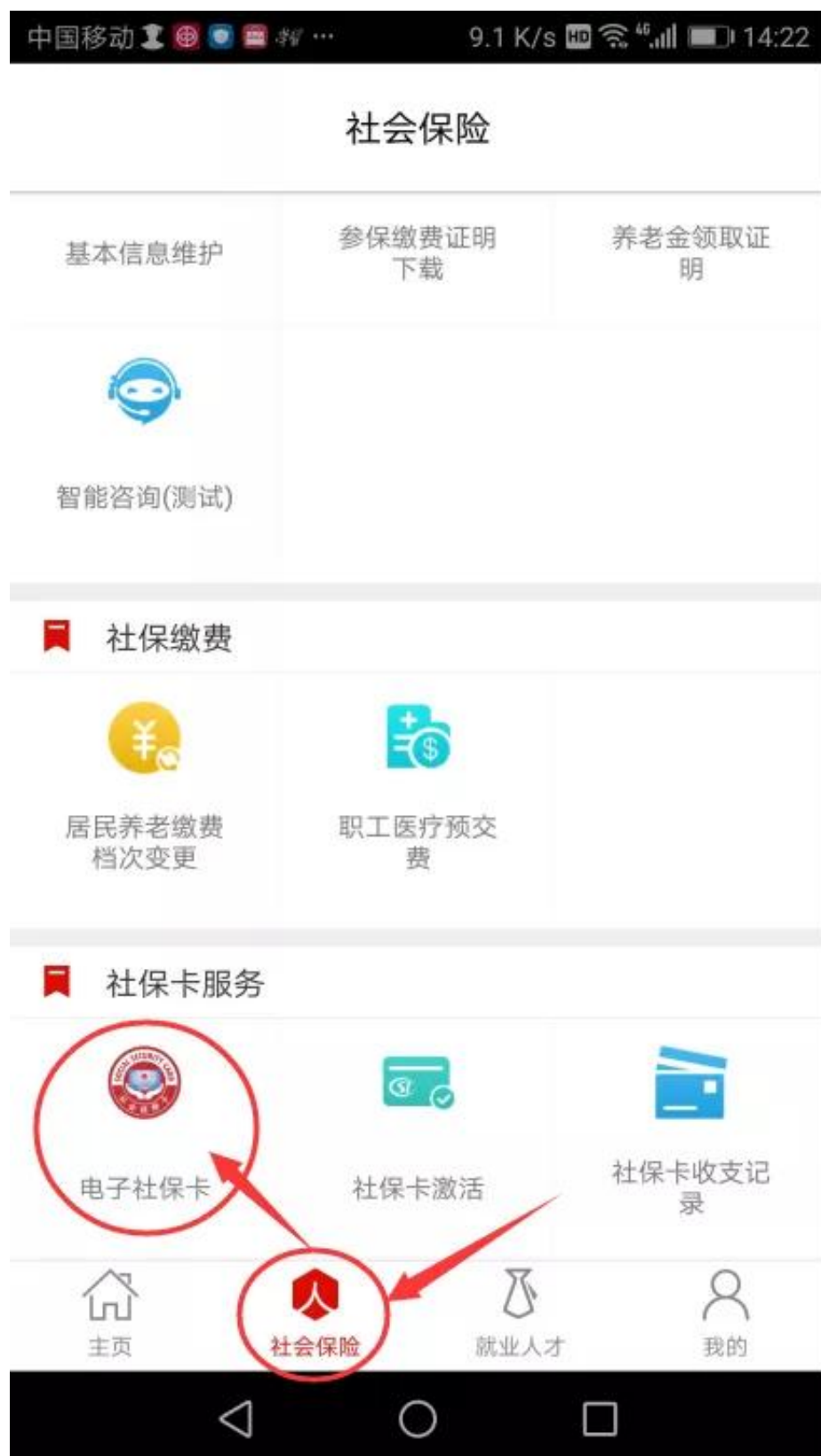
“查社保、找工作、领取职业培训券、申领失业保险

”等相关功能（若以上APP已领取电子社保卡可忽略此通告）。

淄博市社会保障卡管理服务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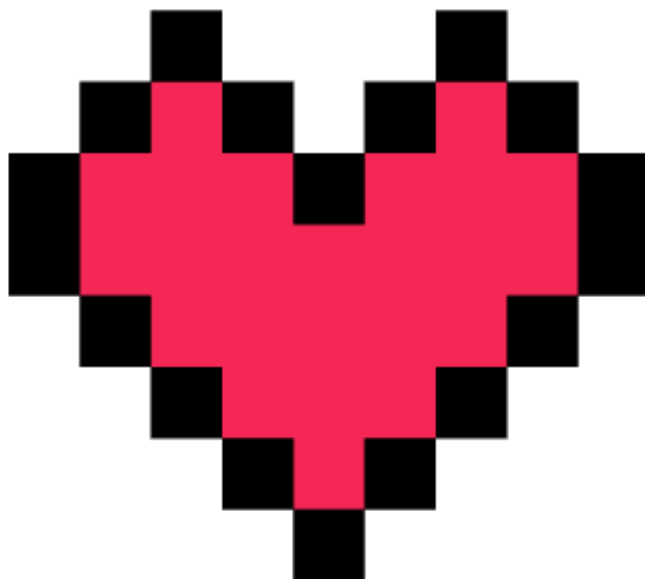
2021年10月19日

[延伸阅读](#)



渠道二：支付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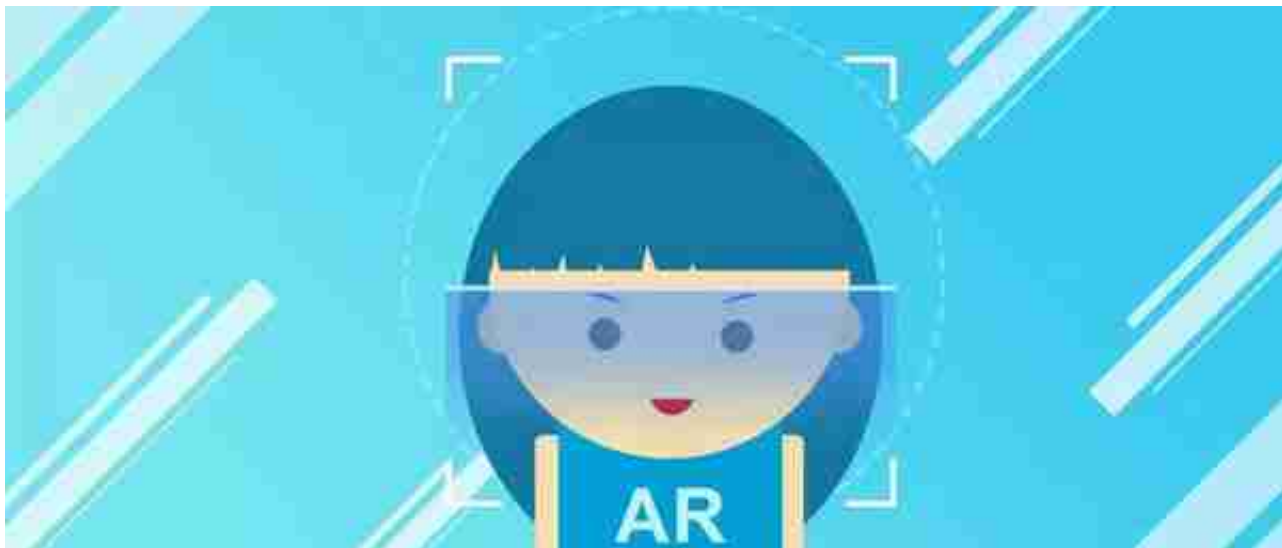
打开手机支付宝进入“城市服务”栏目，选择城市定位为“淄博市”，进入“社保”选项，点击“电子社保卡”，按照提示进行申领。



### 电子社保卡的功能和用途



渠道二：支付宝-城市服务-社保-电子社保卡-社保查询



### 身份凭证

电子社保卡可在已配备扫码设备的社保、医保业务办理窗口作为身份凭证，办理各项社保、医保业务。

打开电子社保卡，点击卡面下边二维码图标（非支付码），会弹出当前二维码，在业务办理窗口对准扫码设备扫码，识别个人身份，办理社保、医保业务。



来源：淄博人社